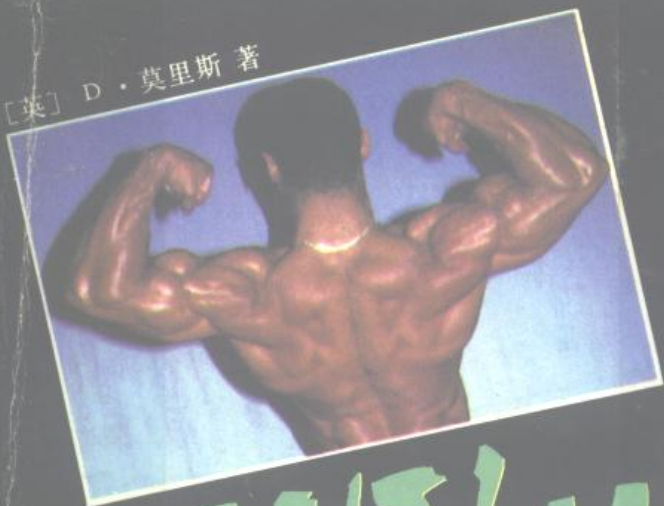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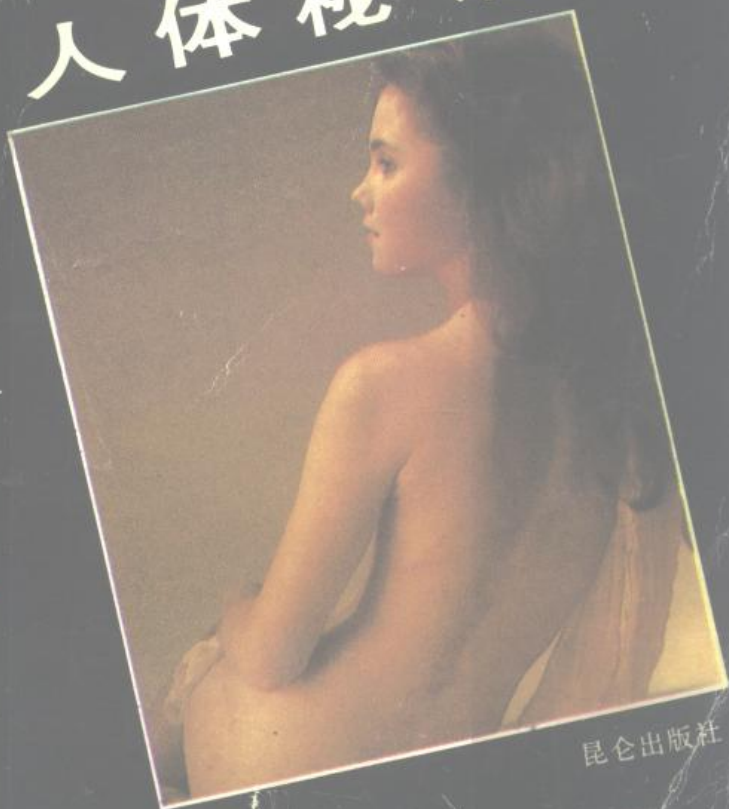


[英] D·莫里斯 著



RENTIMYU

人体秘语



昆仑出版社

42.4

504.214
1

人体秘语

[英] D·莫里斯 著 ● 昆仑出版社

人 体 秘 语

[英] D·莫里斯 著

陈明福 刘君祖 译

昆仑出版社出版(北京西什库茅屋胡同甲3号)

华利国际合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昆仑出版社总发行

*

开本 787×960 毫米 1/32·印张 7·字数 132,000

1988年7月第1版·198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01—200,000

ISBN 7-80040-055-7/1·47

定价:2.50 元

译者序

《人体秘语》是《裸猿》一书的作者莫里斯(Desmond Morris)最新的一本畅销名著。在这本书里面,作者为了方便引导我们观察人体外观各部位的姿态与动作,乃将人体的外观,从头顶到脚底,划分为二十一个部位,分二十一章讲述。每一章里面,作者必先让我们了解这些部位的解剖学构造及其在人体活动中的功能,以便我们能以崭新的目光重新正确认识我们自己的身体,而不因误用它们或无端地让它们受到损伤。其次,作者再从文化的层面细说这些部位的动作与姿态所表达的象征意义以及各时代各地区人类对于这些部位所持的信念与装饰的方式。

在人类的日常生活中就人与人之间的沟通和了解而言,身体语言和自然语言原有一明显的差异,那就是,身体语言的用法,常常会在不知不觉中反映出人们最真实的感受和最内在的需要与渴求。因此,对身体语言的仔细观察,不仅有助于对自然语言的理解,同时还

32666

能真实地发现说话者不肯在言谈中直接透露的实情，甚至，我们还可以从这些动作或姿态的源流上洞悉，人类之为一种不寻常的动物所持有的一些真实本性。

亚里斯多德曾说“人是理性的动物”，这个有关于人的定义虽曾引起各种不同的争论，但所争论的焦点几乎都在于人这种动物所特有的本质或属性上头，至于人是不是动物，则完全不需怀疑，也没有人会怀疑。但是，睽诸现代人因现代文明的辉煌成就而产生的对于自身的评价，却不能不令我们讶然，现代人的一切努力似乎都在于证明：人是理性自身，而不只是理性的动物而已。

因此在这本书里面，作者除了别具生趣地把人体当作一连遍的山水，引导我们从生物与文化两个层面去细细玩赏之外，最值得我们注意的，还在于他具体展现了生物层面与文化层面之间的相互连贯。

当我们虚心地降下理性倾向的身段，而重返动物的世界，让抽象的人类落实为具体的、有血、有肉、有欲望的人类，从这个崭新的角度出发，我们将更容易体会身体语言的象征意义以及人体外观各部位所显现的这些姿态和动作与人类的原始欲望和原始行为方式之间的关连。

因此，顺随作者的引导，在《人体秘语》这本书里面，我们将处处都可看到：那岂不是我常有的动作？那岂不是我经常见到的姿态？那岂不是我深有所感而不好意思说出的欲望？那岂不就是具体的我自己？还有我其他的同类。

目

次

第 1 章	人体观察	1
第 2 章	头发	9
第 3 章	额头	23
第 4 章	眼睛	33
第 5 章	鼻子	47
第 6 章	耳朵	59
第 7 章	脸颊	69
第 8 章	嘴	77
第 9 章	胡须	91
第 10 章	颈部	99
第 11 章	肩部	113
第 12 章	手臂	123
第 13 章	手	131
第 14 章	胸部	145
第 15 章	背部	155
第 16 章	腹部	163

第17章	髌部	169
第18章	臀部	177
第19章	生殖器	185
第20章	腿部	195
第21章	脚	209

第一章



人 体 观 察

再没有比人体更使人着迷的了。无论我们是否会到这一点，毕竟我们都会被人体的外观所吸引。当我们兴致勃勃地彼此交谈，甚至谈得不容对方插嘴之时，我们仍是热切的人体观察者。

待我们成年时，我们对同伴的表情、动作、姿态和身体装饰的极细微改变，都非常敏感。而这种敏感，大致上是来自直觉而不是由分析得来，所以稍显粗糙些。如果我们肯费心就人体外观做较具分析性的研究，对于这些外观的观察将变得更加敏锐。

我们都很聪明，但在观察人体时，却不能免于错误。通常这些错误都蛮严重的，几乎等于对我们身体的迷信；这些错误又如此根深蒂固，以致于很难从一般思想中铲除。就如我们将会看到的，我们对人体各部分所存的观念有许多是根源于错误的前提，而这些错误的

观念还真不少呢！

在观察人体时使我们产生视觉模糊的原因是，我们会把自己身体的某些方面视为当然。我们在浴室的镜中会见到自己身体的外形，我们对那个形体太熟悉了，以致于不会去问，人这种动物是怎么变成这个样子的。我们可能为我们的体重或健康感到烦恼，而开始操心饮食和运动上的事，但那是另外的问题。然而用来驱除这些焦虑的各种观念，并不能帮助我们以进化的眼光来看看我们自己。这些观念只会使我们遗忘，我们也是广阔动物世界中的一部分。

当电视上的自然史节目播出我们不常见的奇怪动物，诸如斑点海兔或棋盘纹食蚁兽时，我们会惊讶它那奇怪的构造和特异的色彩、难以了解的结构和复杂的运动方式，但是我们并不因此而惊醒：在整个动物王国中，人体本身是最不寻常也最有趣的有机体。

如果几百万年前具有智慧的外星人曾光临地球，他们也注意到可以在树上跳来跳去的猴子，那么他们大概猜想不到在进化过程的一瞬间，这些吱吱喳喳的猴子中的一种，它们的后代子孙居然能用前脚趾来弹钢琴，还到月球上去插国旗。难以置信的人类成就史一直是无法预估的。

直到现在，还很难确定我们是如何抛弃体肤多毛且用四肢行走的生活方式，而变成了体肤裸光且用两脚行走的动物。我们为什么会用后腿站立而昂视阔步地行走？那是一种头重脚轻又不好看的姿势，行走的速度至多只有腿快的猴子的一半。然而就因为这种姿势，

我们终于征服了这个星球。这是怎么开始的呢？

有些专家认为，这是为了适应涉渡、游泳、水栖的生活方式使身体产生变化的结果，因此有所谓的“水栖猿”。“水栖猿”最后又返回陆地，但在它流线型的皮肤表层底下已多了一层鲸脂，原本嗜食甲壳类动物，到了陆地则转为食肉。另有一种比较正统的观点是倾向于直接移转的说法——从在森林中捡食水果，直接变成到平原上猎食其他的动物。有一部电影曾描写这种猿猴，在它新的栖息地采用直立的姿势注视高大草丛外的遥远地方。还有一些看法认为，这个重大的改变是为了携带体积较大的食物而造成的。非洲的黑猩猩看到大串的香蕉，会用后腿站立把香蕉带走。第三种看法是，为了能够握、掷打狩猎武器，所以需采直立的姿势。

无论这种姿势对我们的祖先曾造成何种的压力，事实是，他们牺牲了跑速而变成两足动物，而这一点同时也使他们在身体许多方面发生了改变。多毛猴子朝下隐藏的部分变成裸体人类向正前方舒展的部分，背部变成在后面。骨盆和颈部的角度也有剧烈的改变。前脚变成抓握的手，不仅会抓东西、会操作、还会做手势。独特的体形正在进化着，这项改变以及对周遭的环境产生了前所未有的冲击。

虽然直立的姿态比较不容易生育，但怪异的新人种却以惊人的速率繁殖，因而部落产生了，还不断向外繁衍，终至遍及整个地球表面。前脚变得很繁忙，忙于制造工具、武器、建筑物和交通工具，独特的“直立行走的猿猴”很快就主宰了四周的环境。一万年约有一千

万的人类分布在这个星球的陆地表面。然而今天那个庞大的数字似乎已不怎么起眼了，光是伦敦现在的人口就是如此。到公元二千年，距离现在已很近了，据估计将有六十亿八千二百万的人口挤在这个地球上。撇开这一段不可思议的成就史不谈，人体（在这一段成就史中居于最重要的地位）自此几乎是不再有什么改变。如果四万年前的一个史前的婴孩，穿越时间的隔阂而诞生于现代，并由一个现代家庭抚养长大，那么，根本不会有人注意到他和现代人有什么差异。

我们的基本行为在这一段时间历程中，几乎也没有改变，虽然经过多少个世纪，曾有许多教士、政治家和学者对人类应有的行为方式提出各种的理论，他们热切地想把我们拉到这个方向或推到另一个方向，但是，他们的努力并没有留下深刻的痕迹。

而事实上，人类一直都有相同的情绪冲动和基本相同的对外表达方式。人类的情绪能从仇视转至友善，从爱转至恨，从自私转至利他，从悲哀转至喜悦。事实上人类从古至今都保有相同本性，只是名称上有所改变。例如：把猎食的冲动说成工作理论；把鸟类中的强啄弱的顺序说成斗争；把非近亲间结合说成一种禁忌；把男女间的约定说成婚姻；把部族的认同说成文化遗产等等。我们喜欢把互助之类的高贵品德，视为一种新的文明启蒙，其实它就象原始时代的狩猎一样古老，迫使我们或者合作或者一起灭亡。过去我曾说人类乃充满“兽性的”情感，结果备受批评；但是，这些批评实在是出自混淆不清的想法。事实上，我们大部分的“细

腻的情感”，就这些情感是我们的动物性遗传的一部分而言，都是兽性的情感。我们能关心别人，并不是由于有宗教戒律或伦理法规才这样，而是因为这原本就属于我们的动物本性。

当然，我们是处于竞争之中，也常有不满足，然而那也是我们的动物性人格的一部分，其平衡方式至为微妙，容易因人为的环境压力而转变成暴力事件和流血杀人。当这种事情发生时，我们的人体忽然变得十分虚弱，四面八方遭遇刀、枪、炸弹、飞来玻璃片和落下混凝土的威胁。我们一直努力着不让这些暴力事件发生，以维持一个安全舒适的环境，以便脆弱的人体能够舒适地存活。然而象我们现在的情形过度地拥挤，那是不安适的。我们犯了许多错误，许多人的身体就得在这个过程中受到伤害或毁灭。

我们的灾难有些是可避免的，只要现代社会的领导者能够多了解一点儿他们自己以及他们的后代子孙属于的那个物种。但不幸的是，虽然他们口口声声说要为人类服务，然而他们对人类这种现存实在了解得太少了。如果我们也设想一种理想的公民，那么就如任何一个执政团体所看到的，这个理想距离现实还非常遥远。譬如，有些文化就不承认人需要有自己的领土；有些则低估了组织爱的家庭单位的冲动；有些则忽视人的好奇心与创造力下所隐含的叛逆性。这种错误迟早都会造成社会的不安，而领导者亦将尝到它所带来的后果。他们的疏忽，最重要的一点是不了解人体本身是通过怎样的方式而在社会上活动的。这不是一个医学

问题，医学问题关心的是人体内的器官或健康。这个问题是，当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彼此相遇时，我们会如何使用我们的身体，因为身体的使用方式将反映出我们最内在的需要和欲望——发出这些情感的信号给我们的同伴；同时，如果我们观察得仔细的话，我们也会因此而了解许多我们必须知道的有关人类的真实本性。

今天我们已经明白了许多人类的行为，再不重视这种知识就是胡来。“知识是罪恶的”，这话一直都是一句刻意编造的谎言，无知总是导致烦恼——导致残酷的迷信、不必要的焦虑、宗教上的顽固和心理的压力。人体，位于这一切的中心，已受过无穷不必要的凌辱。这些凌辱有些是刻意施加的，有些是未经思虑而自找到的。这些问题有一部分（如我在前面说过的），是因为熟悉而不再求了解。因为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躯体，而且自认为我们已经知道一切我们对它所应有的了解。

所以，我们必须掀起这熟悉的面纱，让我们以崭新的目光来查看我们的人体，这所需要的就是某种分析的方法。我在本书里面所采取的是，把人体表面视为一幅新奇的山水而一步一步去发掘它，就象人旅行到异国岛上去探游一般。把人体的每一部分孤立起来仔细察看，当可在这个称为“人”的奇特动物身上发现新奇的意义。一旦我们发现了新意义，我们就比较不会不经意地虐待我们自己的身体或让别人滥用我们的身体。

以下各章将带领读者迈向发现之旅，把人体从头到脚细看一遍，并让读者明白，人体既是生物体也是文化现象，它可是多么地复杂，这一段旅程将从头顶上的

头发开始，依次是额头、眼睛、耳朵、鼻子等等，最后到腿和脚。一路上分为二十个站，每一站一章，从许多不同的角度来看人体的各个部位，首先介绍它的构造、生理机能、进化和生长状态；然后探讨它在行为上可能的方式——它的运动方式、动作、表情和姿态；接着再察看它在各种不同文化中的表现方式与夸大的作法——绘画与刺青为它做的装饰，剃、切、穿孔或留疤所制造的效果，乃至它在迷倚世界中所扮演的象征。

这种把人体分割为单元特区的人为方法，不仅能为人所熟悉的主题提供一条不为人所熟悉的、清新的思路，也能帮我们消除人体的复杂以方便理解。因为人体是做为一个整体面存在的，它的行为语言非常复杂，很难同时掌握。譬如脸部，就是一个例子。脸部表情有许多细微的变化，乍看之下，真是多得难以分析，但如果把脸部的每一要素分开来个别研究，这项工作就变得容易多了。就象技师把引擎分解之后再将它组合起来一样，透过个别察看的程序，我们可以更清楚地了解人体是怎么运动的。

就人体观察做这样的分析研究，我们还会得到一项颇令人快慰的信息，那就是，尽管人类一再疯狂地想用各种不同的文化标记与行为习惯，以显示我们的身体看来就和其他人种的大不相同，然而，我们基本上是一样的。在哄小孩的玩具与女人的手镯、发型和化妆品底下，我们共有的，其实要比我们所能想象的要得多。我们喜欢设想“我族”是如何地比其他种族优秀，但是，无论“我族”是纽约还是新几内亚，毕竟这只是种族

的幻想，当面临重要问题的时候，我们全部只会是一个族类。

第 二 章



头 发

长在头顶上的头发是人体最奇怪的特征之一，我们试想没有刷子、梳子、剪刀、帽子、刀和衣服等的人类祖先是什么样子的。一百多万年前的类人猿，几乎是披着一头长乱的毛发光着身子到处乱跑，当躯体和四肢的毛发退缩到微不足道的分量时，人体的整个表皮便暴露于空气中，然而头皮上的头发却长成蓬乱的一丛披在肩头。既无任何装饰，更无风格可言，人类在其他灵长类动物的眼中一定非常可怕，到底这是什么样的猿类呢？

这个疑问中隐含对另一个困惑的解答，那就是，为什么我们会有如此不寻常的毛发？答案是：这些毛发使我们看起来和其他灵长类动物不同，这是我们人类的显著特征。平滑、赤裸的身体顶着一头灌木丛似的毛发，才使我们成为人类，浓密而厚的头发摇动起来，就

如动物世界中的一种特殊旗帜一样。

但是今天，我们却很容易忘记这些，因为我们的毛发已被时尚转借为额外的一种性别标志。几乎在每一个文化里面，两性头发都有其独特的样式，这个现象是如此的普遍，以致于我们会忘记，在男性的头发还没削短之前，男女两性的头发构造是一样的。当然，我们也有显示性别差异的毛发，诸如髭、胡须、茸茸的胸毛等等。但在孩童时代和青少年时期，对于生长在头顶上的头发，我们乃享有绝大的性别平等。一头茂密的头发既不专属于女性也不专属于男性，而是属于整个人类，当我们仍在进化的过程时，这一丛毛发使我们与其他的灵长类动物有所区别。

如果我们觉得可疑，我们只需看看各种猿、猴的头发样式即可明白。尽管关系相近的种类偶而头顶上毛发的颜色、式样、与生长长度上仍呈现极大的差异，有些头部毛发会突出一块颜色异于周围的发帽，有些会长出长髭，有些会卖弄特别突出的须，甚至有些光秃秃的没有毛发。显然，以头顶上毛发的差异做为特殊“标志”的倾向，在灵长类动物中甚为常见，所以人类亦以此做为辨识也就不足为奇了，最特殊的倒是我们处理头发的方式。由于长发披肩极为夸张，以致于当我们在技术上已足够进步时，会用千百种使用刀、剪等工具来修剪头发，方法有剪、削、剃、束起来、扎辫子或缠绕，并将它塞在帽子底下，好似我们再也无法忍受累赘的原始发式，而必须以某种方式来减轻一大丛头发的重量。

但是，如果我们因此推论，我们岂不变成反对有头